**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竞争性磋商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南通职业大学**

 **招标代理：南通建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_Toc48618645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_Toc486186455)

[一、总则 9](#_Toc486186456)

[二、招标文件 12](#_Toc486186457)

[三、投标文件 13](#_Toc48618645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_Toc486186459)

[五、开标 18](#_Toc486186460)

[六、评标 19](#_Toc486186461)

[七、合同授予 23](#_Toc486186462)

[第三章评标办法 25](#_Toc486186463)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26](#_Toc486186464)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9](#_Toc486186465)

[第五章设计任务书 37](#_Toc486186466)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0](#_Toc486186467)

[格式1:投标函 43](#_Toc486186469)

[格式3:商务条款偏离表 46](#_Toc486186470)

[格式4:开标一览表 47](#_Toc486186471)

[格式5:近四年类似项目的规划设计业绩 48](#_Toc486186472)

[格式6：拟投入本项目规划设计人员汇总表 49](#_Toc486186473)

[格式7:拟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简历表 50](#_Toc486186474)

[格式8：其他材料 51](#_Toc486186475)

[技术部分 53](#_Toc48618647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招标公告**

南通建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受南通职业大学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

项目名称：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附件材料** |
| 1 |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1 | 详见招标文件 | 300000.00 |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甲级资质证书（工程造价咨询或设计均可）且业务范围中包含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提供工程咨询资质证书，不限等级），方案设计和总平可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完成。；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

4.南通市范围内的投标单位须在南通市区（崇川区、开发区）有固定办公场所。非南通市范围内的中介机构须在南通市设有分支机构，并在南通市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本公告发布网站的附件中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文件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一同递交。

**四、投标保证金**

|  |
| --- |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6000元/每家投标单位（仅银行汇票）****递交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时间。****递交方式：银行汇票，带至开标现场递交****注意事项：附：南通职业大学财务账户****户 名：南通市财政局（备注栏填：南通职业大学投标）****开户行：招行南通分行营业部****账 号：513902006610906****（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无需密封在投标文件内）。** |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2月 2 日9时30分

投标地点：南通职业大学主教学楼1401开标室

开标时间：2020年2月 2 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南通职业大学主教学楼1401开标室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南通建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红星路1号太阳鑫城1幢东单元6层

联系人：余管琦

电话：0513-89010636

采购单位名称：南通职业大学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东路139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13-81050792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八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1 | 工程概况 |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己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招标。**钟秀校区占地419.3亩，东侧另有13.49亩可征用土地。**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南通职业大学地址：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东路139号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0513-85710000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南通建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南通市红星路1号太阳鑫城1幢东单元6层联系人：余管琦电话：0513-89010636 |
| 1.1.4 | 工程名称 |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 1.1.5 | 规划地点 | 原地址青年中路89号置换至外环东路999号 |
| 1.1.7 | 招标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1.1.8 | 项目规模及投资估算 | 钟秀校区现有校舍19万平方米，拆除改造部分旧有建筑后将新建校舍约17万平方米、新建主体建筑12栋，估算约10.8亿 |
| 1.2.1 | 资金来源 | 财政 |
| 1.2.2 | 出资比例 | 全额 |
| 1.2.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内容 |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包括规划，建筑，市政，道路，地下管网，绿化，地下党校及钟秀校区的改造，二次搬迁，设备，家具、总平图纸调整及前期费用等全部项目及费用。） |
| 1.4.1 | 规划设计周期 | 30个日历天（含节假日等） |
| 1.4.2 | 质量目标 | 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质量和深度标准要求，满足合同约定的内容、进度等要求。 |
| 1.5 | 投标人资质条件 | 资质条件 | 1.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甲级资质证书（工程造价咨询或设计均可）且业务范围中包含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提供工程咨询资质证书，不限等级），方案设计和总平可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完成。；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4.南通市范围内的投标单位须在南通市区（崇川区、开发区）有固定办公场所。非南通市范围内的中介机构须在南通市设有分支机构，并在南通市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
| 项目负责人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 |
| 其他要求 | 投标人不得存在本须知第1.5.4款的情形之一。 |
| 1.5.6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 |
| 1.10 | 偏离 | √不允许□允许 |
| 1.1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组织 |
| 2.2.1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3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提交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允许 |
| 3.3 | 报价方式 | 本工程采用总价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价格应当是在服务期内，按照合同规定的范围提供全部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
| 3.3.3 | 计价方式 | 参照国家相关标准及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自主报价 |
| 3.4.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日起算 90 日历天 |
| 3.5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仟元递交方式：银行汇票

|  |
| --- |
| **注意事项：附：南通职业大学财务账户****户 名：南通市财政局（备注栏填：南通职业大学投标）****开户行：招行南通分行营业部****账 号：513902006610906** |

 |
| 3.2.4 |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修改处及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 3.2.5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4份。 |
| 3.2.6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必须牢固装订成册，禁止活页和没有编排页码的投标文件。所谓标准要求即指装订好的投标书应是A4幅宽侧装订，并不能在没有任何损坏情况下或用简单的方法将其中部分页取出或插入，各种活页夹、文件夹或打孔或插入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没有牢固装订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时将被拒绝。 |
| 4.1.1 | 密封 | 投标文件的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密封章 |
| 4.1.2 | 封套上写明 | 招标单位名称：招标代理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分别对应填写“资格审查标”或“技术标”或“商务标”或“价格标”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在 2021 年 2 月2 日 9时 30 分（投标人按开标时间自行填写）前不得开启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1年2月 2 日9时30分 |
| 4.2.2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是√否 |
| 4.2.1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南通职业大学主教学楼1401开标室 |
| 5.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5.2 | 开标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由各投标单位上台确认标书密封情况开标顺序：资格审查-技术标-商务标-价格标 |
| 6.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7.1.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前三名  |
| 7.4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可以是现金、支票、电汇，履约保证金不接受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其它形式的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中约定 |
|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8.1 | 招标控制价 | □不设招标控制价√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300000.00元（三十万元整），招标控制价内的报价为有效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
| 8.2 |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 ☑不要求 |
| 8.3 | 投标相关费用 | 本项目招标文件费300元由代理机构收取，无论是否中标，均不予退还；本项目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按实支付。 |

一、总 则

**1.1工程概况**

1.1.1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己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规划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规划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招标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监理范围**

1.3.1本项目规划设计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设计周期、质量目标**

1.4.1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质量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合格的投标人**

1.5.1 应满足招标公告合格要求。

1.5.2在投标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被确认的违法事件发生，经营状况良好。

1.5.3在投标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中，资信好、有满足项目的履约能力和经验，无重大违约责任事件发生，资质等级和经营范围未受到限制性处罚。

1.5.4 投标人同时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3）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4）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9）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5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6为具有被授予合同的资格，投标人应提供令招标人满意的资格文件，以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所要求资格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1.6投标费用**

1.6.1投标人应承担其本项目编制投标文件和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及其代理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保密**

1.7.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语言文字**

1.8.1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计量单位**

1.9.1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偏离**

1.10.1 凡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内容不得有偏离，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偏离应当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1.12现场踏勘**

 1.12.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可与招标代理联系或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1.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2.3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2.4投标人及其人员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1.12.5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向任一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披露其他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名称及其他情况，但由于投标人自己偶然或非有意披露，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负责任。

## 二、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设计任务书

（5）投标文件格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它材料

2.1.1除本文件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各方起约束作用。

2.1.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其投标将被拒绝。

2.1.3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2.1.4 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回。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十五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对迟于上述时间要求而来的澄清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不予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网上公告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3日的任何时候，不论何种原因，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网上公告形式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2.3.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网上公告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以网上公告通知予以明确。

2.3.5如遇特殊情况时，招标人可以改变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和开评标地点等不影响投标人实质性利益的内容，并以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四个标分开单独密封**

（1）资格审查标

1、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2、经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3、提供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资质证书副本原件的复印件；

5、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原件的复印件；

6、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投标企业与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投标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费清单）；

7.南通市范围内的投标单位须在南通市区（崇川区、开发区）有固定办公场所。非南通市范围内的中介机构须在南通市设有分支机构，并在南通市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提供房屋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

（2）技术标

包括规划方案、进度、质量、理念、成果文件和编制深度以及与周边环境的协调性等方面评标办法涉及的相关内容。

（3）商务标

投标企业财务状况、业绩、荣誉证书、项目团队、服务承诺等方面评标办法涉及的相关内容。

（4）价格标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投标规划设计费报价表；

**3.2投标文件的编制**

3.2.1投标文件应按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没有明确格式要求的内容由投标人自行设计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2.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规划设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2.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和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投标函附录等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未按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5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2.6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2.7 为便于查找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需编制详细的目录和页码。

**3.3.投标报价**

3.3.1投标报价是该项目的规划设计及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的报价。

3.3.2投标报价应依据国家相关规定的收费标准并结合当地市场价进行报价。

3.3.3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招标范围规定的规划设计及其全过程服务的所有费用。

3.3.4投标人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所获得的有关资料自行编制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发生计算或其他错误，其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须在不改变投标报价的前提下完成合同内容。

3.3.5投标人应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规划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按一定比例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3.4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5投标保证金**

3.5.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5.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3.5.3招标人与中标人书面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未中标的投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3.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但由于招标人的原因引起的不在此例；

（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投标文件和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5）投标人有欺诈行为。

**3.6备选投标方案**

3.6.1本项目招标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备选方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标”“技术标”、“商务标”、“价格标”分开包装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密封章。文件的正、副本可分开密封，也可密封在一起。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 项或第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文件一经提交，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电子文件、资料一律不予退还。

4.2.3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日期以后，不能更改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2.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4.1、4.2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4在投标截止时间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补充、修改、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

5.1.2参加开标会议时，授权委托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人未到场开标或上述证件不齐全将否决其投标。

**5.2.开标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l）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单位及人员；

（2）宣布开标纪律；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6）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7）设有招标控制价的，公布招标控制价；

（8）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投标人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会议结束。

六、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6.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4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评标会议**

6.2.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2.2开标会议结束后即评标,评标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由评标委员会完成。

6.2.3评标会议将邀请有关监督部门参加。

**6.3评标纪律**

6.3.1为了规范评标活动，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维护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6.3.2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6.3.3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只有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监督人员及经批准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其他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评标地点。

6.3.4在评标过程中，只有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享有评审发言权，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发表评审意见。

6.3.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3.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6.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3.8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单独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6.3.9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6.3.10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有关资料向投标人或者其他单位提供。

6.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6.3.12评标会议将邀请有关监督部门参加。

**6.4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评标和评标工作结束后,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内容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的过程中，投标人为使其中标而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4.3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对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5评标原则和评标依据**

6.5.1 评标原则：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

6.5.2 评标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等七部委第12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和自治区相关管理规定

· 招标文件

**6.6评标方法**

6.6.1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6.2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对投标人资格进行评审，评定每个投标人的资格，确认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果投标人资格实质上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6.6.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提交设计方案，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有效提供，投标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规划方案与招标方案任务书主要技术指标不一致，或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规划设计质量和要求，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7投标文件的澄清**

6.7.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投标人对投标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6.7.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6.7.3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内容应一致，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之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主。投标文件语言表达不一致，将以有利于招标人解释考虑。

6.7.4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7.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6.7.6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6.8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6.8.1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6.8.2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6.9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合同授予

**7.1定标方式**

7.1.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原则和经评标委员会通过的评标办法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高低依次排序，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所有的投标。

**7.2中标通知**

7.2.1在本章第3.4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但这种通知并不意味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失效，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前或招标人发出未中标通知书前对投标人仍然具有约束力。

7.2.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2.3投标人不得要求对评标结果加以论证或给出理由。招标人对未中标原因不做任何解释。

**7.3签订合同**

7.3.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3.3中标人在设计过程中，要改变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组织结构或项目负责人及相应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都必须征得招标人同意，否则将被视为违约。

**7.4履约保证金**

7.4.1中标人应在公布中标人5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及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将履约保证金退还给中标人（无息）。

7.4.3 若中标人不执行履约保证金视为中标人弃标，招标人有权将标授予下一个标价合理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7.4.4 中标人须履行投标承诺，如中标人不履行投标承诺时，招标人有权废除授标并不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办法，且采用资格后审。**

**评审顺序：资格审查-技术标-商务标-价格标**

先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只有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条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方可参与后续评审，资格审查标准如下：

**资格审查标准汇总表**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投标单位需提供的材料** |
| --- | --- | --- | --- |
| 1 | 企业营业执照 | 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 2 | 资质证书 | 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甲级资质证书（工程造价咨询或设计均可）且业务范围中包含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提供工程咨询资质证书，不限等级），方案设计和总平可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完成。； | 资质证书副本原件的复印件 |
|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与企业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企业为拟派项目组人员缴纳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费清单） |
| 4 | 投标单位须在南通市区（崇川区、开发区）有固定办公场所 | 南通市范围内的投标单位须在南通市区（崇川区、开发区）有固定办公场所。非南通市范围内的中介机构须在南通市设有分支机构，并在南通市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 提供房屋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 |

注；**以上资格审查提供材料所涉及的相关原件请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携带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全，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资格审查通过后详细评审细则如下：

评审内容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投标报价：30分技术标：40分（包括规划方案、进度、质量、理念、成果文件和编制深度以及与周边环境的协调性等方面）商务标：30分（财务状况、企业业绩及荣誉证书、项目团队、服务承诺等方面）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2.2.3(1) | 技术部分（40分） | 1.需求响应8分 | 1.1对项目意义和作用的理解和把握，阐述全面程度1-3分1.2对项目需求的内容理解和分析1-3分1.3对项目进度计划的响应程度1-2分 |
| 2.技术方案20分 | 2.1项目方案满足所服务内容的要求和规范（较差1-2分，良3-5分，优6-7分）2.2对本项目服务需求的实施方式，工作计划的可行性（较差1-2分，良3-5分，优6-7分）2.3与自身经验和优势结合的程度（较差1-2分，良3-4分，优5-6分） |
| 3.质量控制与管理（6分） | 质量控制与管理科学、精确、合理（较差1-2分，良3-4分，优5-6分） |
| 4.进度控制与管理（6分） | 进度控制与管理科学、精确、合理（较差1-2分，良3-4分，优5-6分） |
| 2.2.3(2) | 投标报价（30分） | 投标报价(3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终价格以二次报价为准】** |
| 2.2.4(3) | 商务部分（30分） |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10分 | 2017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类似校区规划设计 等相关工程业绩每个得5分，最多得10分 |
| 体系认证证书4分) | 企业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 |
| 服务承诺4分 | 服务承诺是否具体、明确、可行。最多得4分。 |
|  |  | 项目团队12分 | 2.1项目团队具有专业研究实力，负责人能力突出，团队人员结构安排合理、角色定位清晰，得分4分2.2项目负责人最近3年内担任过相关类型规划可研等项目的负责人得2分。2.3项目团队中，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名得2分，具有中级职称的，每名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需提供项目团队人数、人员结构以及项目团队主要负责人履历及相关业绩。 |

二、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得分保留两位小数。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投标人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依次推荐前三名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若总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同时，则抽签确定）。

三、本工程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年月日**

**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方(简称甲方)：

受托方(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咨询名称：

工程咨询地点：

1. 甲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提交有关工程项目批准文件，提出工程咨询的内容与要求（见附表一）。
2. 合同价款及进度支付

依据有关前期工作费的收费标准，经竞争性磋商，本项目咨询费为（大写：）。

**经审批完成后，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中标人需同时向业主提供正式发票。**

**第四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在商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提供资料的内容、要求及期限见附表二。

2、按规定按期如数付给工程咨询费，具体规定如下：。

3、甲方配合引进项目的咨询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阶段，应吸收乙方参加。

4、在工程咨询人员进入现场作业或配合施工时，甲方应负责提供工作、生活、交通等方便条件。

5、甲方上级对工程咨询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咨询费。

6、维护乙方的工程咨询成果，未经同意不得擅自修改或转让给第三方使用，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开展工程咨询工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政策，符合有关工程咨询项目的批准文件，技术经济协议和工程咨询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达到应有的深度。

2、按规定的日期提交工程咨询成果，并对其质量全面负责。提交的工程咨询成果的范围、阶段、份数、日期详见附表三。

3、乙方对工程咨询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4、乙方交付工程咨询文件后，参加有关上级审查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咨询任务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调整补充的内容如超过原定咨询任务范围，甲方请求乙方继续承担服务时，应按实耗工作量另收服务费。

5、工程咨询所需的有关资料，甲方提供有困难时，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协助甲方搜集整理，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对有关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6、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涉及项目秘密的技术经济资料。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2、因工程咨询错误而造成工程咨询重大质量事故，乙方除免收损失部分的工程咨询费外，还应付甲方与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工程咨询费相等的赔偿金。

3、由于乙方原因不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供工程咨询文件，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缴纳按该工程咨询本阶段工程咨询费5‰的违约金。

4、由于变更计划，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未按期提供工程咨询必要的资料和工作条件而造成工程咨询工作的返工、窝工或修改咨询文件，乙方交付工程咨询文件的日期顺延，并照收原工程咨询费。另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消耗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5、因甲方责任造成工程咨询工作的重大返工或重作咨询文件，应另行增加工程咨询费用。

6、甲方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付款时，应偿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违约金按该工程咨询费的5‰计算。

7、因故终止合同，须经双方协商同意，未经双方同意，合同仍继续生效，未征得对方同意单方终止合同的一方，须承担经济责任。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及时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一个部门时，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部门时，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有关工程咨询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咨询内容与要求》、《双方提交有关文件和工程咨询基础资料》、《乙方交付工程咨询文件和图纸》、《工程咨询收费计算表》、《工程咨询收费表》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4、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条款时，本合同即行废止。

|  |  |
| --- | --- |
| 委托单位(甲方)： |  (盖章) |
| 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 经办人： | (签字)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 联系电话： |  |
| 邮政编码： |  |
| 受托单位(乙方)： |  |
| 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
| 经办人： | (签字)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 邮政编码: |  |
| 签约时间: | 年月日 |
| 签约地点: |  |

**附件一：**

**甲方提交有关工程咨询项目批准文件**

|  |  |
| --- | --- |
| 工程咨询依据 |  |
| **工程咨询内容与要求** |
|  |

**附件二：**

**甲方提交有关文件和工程咨询基础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和资料名称 | 份数 | 提交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三：**

**乙方交付工程咨询文件和图纸**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咨询文件和图纸名称 | 工程咨询阶段 | 份数 | 提交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 1.项目名称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项目区概况

招标范围：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服务周期：30日历天。

3.提交成果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达到相关文件要求的深度，且能通过有关部门审查批复。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投标文件目录

**目 录**

### 格式1: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招标的招标文件，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元人民币。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1.资格审查标、技术标、商务标和价格标投标文件；

2.（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组建项目设计组，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设计周期\_\_\_\_\_,并确保设计质量达到\_\_\_\_\_标准。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18.1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如我方未能中标，我方自愿接受对未中标方案不予补偿的规定。

6.其他补充说明： （补充说明事项）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日**格式2: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 格式3: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格式4: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首次/二次）**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 投标总报价 | 人民币：大写元整；￥.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投标单位应在价格标中附一张空白开标一览表（二次），并加盖公章，用于现场二次报价使用**

### 格式5:近四年类似项目的规划设计业绩

**近四年类似项目的规划设计业绩**

**（格式自行编制）**

注：1、投标申请人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如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的复印件）

### 格式6：拟投入本项目规划设计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规划设计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7:拟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简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工程概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格式8：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主要业务范围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职 务 |  |
| 投标人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成 立 日 期 |  | 现 有 职工 人 数 |  |
| 资 质 等 级 证 书 | 等 级： 证书号：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 等 级： 证书号： |
| 设计单位组织机构简介：（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中高级职称、注册建筑师、结构师等人员数）组织机构框图附后技术人员总数： 人一级注册建筑师： 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人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日 期： 年月日

注：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等文件的复印件。

附件二 服务承诺

附件三 其他证明材料

技术部分

### 工作技术方案

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以下内容：

1.南通职业大学钟秀校区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对本项目各阶段质量控制保证措施

3.本项目各阶段进度计划